# 衡阳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研发能力提升、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采购项目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一节 服务要求**

采购项目名称：衡阳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研发能力提升、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包名 | 标的名称 | 金额（元） | 服务时间 |
| 1 | 研发能力提升 | 2990862.5 | 签订合同后，在一年内完成并提交相关成果 |
| 2 | 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 | 1987023.5 | 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月内完成喷施工作 |
| 3 | 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 | 2789010.0 | 签订采购合同后3个月内完成撒施工作 |

具体服务内容：

**（包一 研发能力提升）**

**一、服务内容：**

1、项目背景：在国家油料产能提升战略的大背景下，衡阳县作为传统的菜籽生产大县，急需以现代科技为支撑，实现油菜生产扩面提质增效的产业发展，持续为我国食用油料供给做出贡献。

2、项目目标：通过联合油菜科研院所，聘请从事油菜育种和品种推广的专家,组建衡阳县油菜专家工作站，加强油菜科研创新，创制早熟优异油菜种质5份、筛选适合全程机械化生产的早熟油菜品种1-2个、制定稻稻油生产相关的技术规程1套、申报专利1个、发表示范论文1-2篇，培训科技人员2-3名，建设新品种和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3-5个，示范面积1000亩以上。

3、采购主要内容:采购油料科研院所的油菜专家工作站建设、开展科研并形成目标成果的服务。

4、实施要求：中标单位应组建以资深油菜研究专家领衔，10名左右专业涵盖育种、栽培、种子生产、示范推广等方面专家组成，技术力量强且有实施经验的团队；创新早熟新种质5份，培育或筛选1-2个适合衡阳县生产需要的优良的新油菜品种；开展油菜智能现代化大规模生产技术研究，构建油菜生产数字化信息监测体系，集成和示范配套的油菜高产高效栽培和植保技术，制定操作性强的油菜高产高效生产技术规程1套，建设新品种和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3-5个，示范面积1000亩以上，实现示范区油菜单产提升5%以上，助力全县油菜平均单产提升3%左右；申报专利1个、发表示范论文1-2篇；专家团队通过线上和线下结合的方式提供全程技术指导，全年驻点时间不少于100个工作日。

5、服务要求：中标单位需派2-3名以上配备育种、生物技术、栽培与生理、植物保护、土壤与营养等专业技术人员长驻基地，直到项目实施完成。投标人接到咨询服务电话后能在1小时内响应，如有需要，12小时内到达用户服务现场。投标人除提供技术服务外，并组织相应的技术培训。

6、针对本项目所需，提供详细可行的试验方案及试验总结报告，提交数据需准确有效、试验结果需适合本项目大面积推广，同时培育出的品种不仅有优异的农艺性状，更有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和商业价值，能够被市场快速采纳。

7、相关部门对中标单位所提供的技术服务与研发过程，根据文件的实施要求进行随时跟踪检查，若服务不到位，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单位负责。

8、投标人须保障其所提供的服务、技术等，全部是自主研发、合法授权或来自公有领域，不存在盗用、仿冒、抄袭等行为，如果未来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导致被第三方（如其他公司或个人）指控侵犯了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全部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二、其他要求**

1、验收：采购人有权检查监督中标人的服务质量情况。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按招标文件及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2、未经允许本项目不得转包和分包，否则，采购方有权中止合同，其损失由成交投标人承担。

3、投标报价说明：本项目为包含完成该标的物资、机器设备、生产及研发、宣传培训以及技术服务、验收（含第三方验收）等，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直至有关管理部门验收合格。

4、中标单位需为务工人员购买社保或意外伤害保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中标人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未完成采购人交办的服务内容，或仅完成部分内容的，采购人均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经济责任，以及由此造成的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失。

**（包二 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

**一、服务内容**

1、项目目标：在油菜高产示范区和病害高发区，对油菜菌核病进行统防统治，在油菜初花期和盛花期各防治一次，开展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7.15万亩，形成油莱菌核病绿色防控规程。

2、采购主要内容：采购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菌核病绿色防控服务，并形成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规程。

**二、采购清单一览表**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作业面积 |
| 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 | 最常见防治药剂主要为：40%菌核净可湿性粉剂60g+农用植物源增效剂7.5%茶•黄液50ml、75%肟菌•戍唑醇10克/亩、50%腐霉利100克/亩、80%多菌灵100克/亩等 | 7.15万亩 |
| 植保无人机作业满足喷施要求 | 7.15万亩 |

| 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作业面积清单 |
| --- |
| **乡镇名** | **面积（亩）** |
| 栏垅乡 | 3826  |
| 库宗桥镇 | 5935  |
| 岘山镇 | 11406  |
| 渣江镇 | 11413  |
| 金兰镇 | 8066  |
| 台源镇 | 11406  |
| 西渡镇 | 11897  |
| 演陂镇 | 7550  |
| **合计** | **71500**  |
| 备注：以上项目服务总面积，最终以采购人核定的为准。 |

**四、技术能力要求**

1、设备性能

提供的植保无人机应具备先进的飞行控制系统，能够实现精准定位、稳定飞行和自动避障等功能；具备良好的喷洒系统，确保药剂均匀、精准地喷洒在油菜植株上，有效覆盖面积大；具有足够的载药量和续航能力，以满足万亩油菜示范片的作业需求。

2、作业效率

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的作业任务，保证作业进度不影响油菜的生长发育。

具备高效的作业模式，可实现快速起降、连续作业，减少作业时间和成本。

3、专业团队

拥有一支专业的飞手团队，具备丰富的植保无人机操作经验和专业技能；飞手应持有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合格证，熟悉油菜的生长特点和病虫害防治知识；团队应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意识，能够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五、药剂方案要求**

1、药剂选择

根据油菜的生长阶段和病虫害发生情况，选择合适的药剂进行菌核病绿色防控；药剂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具有高效、低毒、环保等特点，对油菜生长安全无害；提供药剂的详细说明和使用方法，包括药剂名称、有效成分、防治对象、使用剂量等。

2、配方优化

针对油菜的不同需求，优化药剂配方，提供防治效果和油菜的抗逆性，实现菌核病绿色防控的目标。

3、安全环保

确保药剂使用过程中的安全环保，避免对土壤、水源和环境造成污染。严格遵守农药使用安全操作规程，做好防护措施，防止药剂对人体造成伤害。

**六、无人机安全保障要求**

规范操作，启用避障功能，远离人群电线，确保喷洒安全。同时操作人员也需做好个人防护，杜绝中毒风险，实现高效安全喷洒。

**七、服务保障要求**

1、质量保证

对作业质量进行严格把控，确保药剂喷洒均匀、覆盖全面，达到预期的防治效果。

提供质量保证承诺书，如因作业质量问题导致油菜生长受损，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售后服务

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及时响应客户的售后需求；提供设备维修、保养、技术咨询等服务，确保植保无人机在作业过程中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

3、培训指导

具有相关的指导能力及经验，为农户提供技术指导，帮助农户正确掌握油菜病虫害防控的使用方法。定期组织技术交流活动，分享最新的植保技术和经验，提高客户的种植管理水平。

**八、验收**

采购人有权检查监督中标人的服务质量情况，维护采购人的权益。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九、报价要求**

1、合理报价

根据作业任务的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报价方案；报价应包括材料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工具费、税费、产品抽样费、检测费、设备租赁、药剂费用、喷施费、人工、管理、财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等所有费用，其他事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分项价格表》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所报总价不能超过所投分包最高限价。

2、性价比优势

竞标菌核病绿色防控需要在技术人员能力、药剂方案、服务保障等方面满足要求，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安全的植保服务。

**十、注意事项**

1、严格按照无人机作业规程进行施药，建议添加飞防助剂，减少雾滴漂移，提高防治效果。

2、须采用对蜜蜂安全的药剂品种，避免花期施药对蜜蜂的不良影响。

**（包三 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

**一、服务内容**

项目目标：在油菜根肿病发生严重地区，拔除病苗销毁、土壤消毒、化学防治、客土改造和必须国间设施改造等综合措施开展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1万亩以上，形成“良种、良地、良水，良肥、良法”五良油菜生态种植规范化流程。

采购主要内容：政府购买油菜根肿病防治社会化服务。

**二、采购清单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内容 | 撒施面积 | 撒施用量 |
| 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 | 生石灰 | 23300亩 | 100公斤/亩 |
| 机械撒施服务 | 23300亩 | 机械撒施生石灰100公斤/亩 |

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面积清单

|  |  |
| --- | --- |
| **乡镇名** | **面积（亩）** |
| 栏垅乡 | 1306  |
| 库宗桥镇 | 2180  |
| 岘山镇 | 4269  |
| 渣江镇 | 2570  |
| 金兰镇 | 2256  |
| 台源镇 | 4382  |
| 西渡镇 | 3579  |
| 演陂镇 | 2758  |
| **合计** | **23300**  |
| 备注：以上项目服务总面积，最终以采购人核定的为准。 |

**三、服务及质量要求**

**1、生石灰技术参数和和质量要求**

（1）产品性能及质量应符合：生石灰产品的氧化钙（CaO）含量≥90%、细度为80%，硅≤1mg/kg，镁≤1mg/kg，汞含量≤2mg/kg、砷含量≤10mg/kg、镉含量≤1mg/kg、铅含量≤30mg/kg、铬含量≤30mg/kg、水分≤3.0%。中标后检验报告必须逐项检测并出示结果一经发现提供虚假材料，一律取消中标资格。（需提供承诺函）

（2）所投产品必须符合《石灰，汞、砷、镉、铅、铬含量的测定》GB/T 23349-2020、《土壤改良剂，钙、镁、硅含量的测定》NY/T2272-2012、《水分含量、粒度、细度的测定》NY/T3036-2016，主要技术指标要求，中标后检验报告必须逐项检测并出示结果一经发现提供虚假材料，一律取消中标资格。（需提供承诺函）

（3）产品均应按25kg/包（允许±0.25kg/包的偏差）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内包装采样双层薄膜，外包装标示产品名称、氧化钙含量和无害化指标），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2、产品说明要求**

（1）中标人保证提供给采购人的产品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产品质量与包装

①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②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或产品来源国家官方标准。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发货时，每车货物必须提供出库单，出库单上应有生产厂家、出库日期、批次编号、车辆号码、送货人员等内容；如收货验收人员发现存在数量或质量问题，有权拒收或换货。

（4）产品运输、保险及其他

①中标人负责产品到项目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转运、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②中标人负责组织人员进行施撒，负责其派出、聘请的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及人身意外保险。

③中标人在作业过程中不得将产品泄漏、污染、破坏其他环境。

（5）售后服务

①项目实施期间提供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紧急情况需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②重要农业生产时期、节假日须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3、机械撒施服务**

石灰调节农艺措施实施必须采用机械撒施作业，确保实施面积及作业安全。

**四、实施服务要求**

1、作业地点：项目指定地点。

2、作业区域：必须是水田，否则不予计算面积。

3、注意事项：

（1）施用时间间隔。施用生石灰后，种植户可开始翻耕，间隔5-7天移栽。

（2）安全措施。人工操作时必须佩戴防护工具，如乳胶手套、防尘口罩和套鞋等，防止田间撒施时因石灰遇水灼伤手脚以及石灰粉尘被吸入呼吸道灼伤呼吸系统。若施工人员出现因施用石灰造成皮肤灼伤等症状，应及时送医院进行救治。

（3）生石灰施用避免与氮肥、有机肥等同时施用，确保肥效。

（4）撒施用量：100公斤/亩。

**五、报价要求**

1、合理报价

根据现场作业任务的实际情况，制定合理可行的报价，投标价格包含：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材料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工具费、税费、产品抽样费、检测费、设备租赁、药剂费用、撒施费、人工、管理、财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等所有费用，其他事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分项价格表》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所报总价不能超过所投分包最高限价。

2、性价比优势

竞标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需要在技术人员能力、药剂方案、服务保障等方面满足要求，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安全的植保服务。

**六、验收**

1、生石灰调节农艺措施实施必须采用机械撒施作业，确保实施面积及作业安全。

2、项目实施台账，必须落实到地块，由实施乡镇村、组或农户签字确认。

3、项目实施农机作业面积及撒施现场作业照片。

4、其他要求

（1）督促和检查。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对各村进行督促落实和检查，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采购人对各乡镇（办事处）进行专项检查。

（2）货物验收：①产品抽样送检。采购人组织人员对产品随机抽样，其样品检测结果作为中标人结算参照依据。若检验不合格，按合同约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②包装数量验收。由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和中标人现场对产品包装数量进行验收。

（3）施用验收：①中标人提出申请，由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组织对中标人产品施用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后需在台账上签字盖章。②中标人产品检验合格报告、收货凭证等作为结账依据。

（4）中标人在进行供货、实施、验收时必须完全服从合同的规定和决议。

（5）在验收过程中，中标人不得人为干扰验收或者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则将按照相关规定追究其违法、违纪责任。

5、质量保证

服务质量应符合上述采购人提出的标准，验收合格。作业期间，应接受采购人、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中标人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采购人指令的作业，否则不予验收。

**七、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产品有关指标和合同要求进行随机抽样送检。

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

3、资金拨付：整个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作业面积一次性拨付。

**八、其他要求**

1、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作业，每推迟一天扣500元，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质量保修：未通过验收合格的区域，中标人应及时在服务期截止日期前无偿修整完好，达到验收要求；否则不予支付相应款项，造成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前，若进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5、建立台账：由中标人按照具体实施地点制定台账，台账资料作为支付项目款项的重要依据之一。

**第二节 商务要求**

**（包一 研发能力提升）**

一、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 时间：签订合同后，在一年内完成并提交相关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方式：现场履约。 |
| 服务期限 | 签订合同后，在一年内完成并提交相关成果。 |
| 响应时间 | 中标人接到咨询服务电话后能在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用户服务现场。 |
|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 1、付款人：衡阳县农业农村局2、付款方式：中标单位在与采购人签定政府采购合同后支付中标金额的30%，余款验收通过后一次性付清。 |
| 其他 | 未列条款双方合同约定。 |

1. 踏勘：本项目不组织踏勘，投标人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突发事故，投标人自行负责。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即第五章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包二 油菜菌核病绿色防控）**

**一、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 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月内完成喷施工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
| 服务期限 | 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月内完成喷施工作。 |
| 响应时间 | 中标人应做到7×24响应，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后，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并在24小时内派技术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处理。若在24小时内未能赶到现场，由采购人另安排技术人员处理，相关费用由中标人双倍在合同总金额中扣除。  |
|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3、整个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作业面积一次性拨付。 |
| 其他 | 未列条款双方合同约定。 |

**二、**踏勘：本项目不组织踏勘，投标人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突发事故，投标人自行负责。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即第五章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包三 油菜根肿病综合防治）**

**一、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 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3个月内完成撒施工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
| 服务期限 | 签订采购合同后3个月内完成撒施工作。 |
| 响应时间 | 中标人应做到7×24响应，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后，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并在24小时内派技术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处理。若在24小时内未能赶到现场，由采购人另安排技术人员处理，相关费用由中标人双倍在合同总金额中扣除。  |
|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3、整个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作业面积一次性拨付。 |
| 其他 | 未列条款双方合同约定。 |

**二、**踏勘：本项目不组织踏勘，投标人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突发事故，投标人自行负责。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即第五章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